

# 六安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结合上级有关文件精神，由六安市应急管理局编制。全文包括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六安市应急管理局信息公开平台下载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六安市应急管理局（地址：六安市梅山南路农业科技大厦 22 楼 2207 室；邮编：237000；电话：0564-3379962）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我局常态化推进执法信息公开，及时公开行政权力运行过程及结果，全年公开行政许可 185 条、行政处罚 46 条、行政强制 3 条。制定 2024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清单，细化分解重点工作任务，各项任务按期完成。聚焦关键领域，提升公开效能，对重点领域事项进行更新和完善，密切关注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形势变化，及时、准确发布各类预警信息，及时公开安全生产动态信

息、事故隐患、事故通报、事故信息等内容。全年公发布相关信息 197 条，政府信息公开网全年共发布信息 608 条。

## 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我局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，所有办件均当天登记受理，2024 年我局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3 件，按期办结。我局无因依申请公开而引发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等情况。

## 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进一步规范信息发布和管理，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基本原则，各项信息均能在规定时限内按照规范流程发布，确保每一条公开的政府信息都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。严格审查行政规范性文件网页版、文字版、图片版公开质量，确保规范性文件对外公开规范。

## 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加强政务新媒体平台建设，在政务微信设置应急管理科普管理专栏，始终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，通过政务新媒体开展相应活动，积极面向社会公众广泛开展科普宣传，为应急管理事业提供舆论支持。全年政务微信粉丝数近 1.3 万人，微信推文阅读量显著提升。

## （五）监督保障

制定并印发《2024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清单》，详细梳理并分解全年政务公开任务，将各项任务精准落实到具体科室，确保事事有人抓、件件有着落。建立健全定期检查与动态督导机制，

不定期对各科室单位的信息公开情况进行全面检查，发现问题立即整改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的每一个环节都扎实推进、每一项任务都落到实处，切实将工作责任压紧压实。加强队伍建设，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，对公开内容进行分析讲解，对重点领域栏目提出常态化更新要求，进一步提高全员政务公开的责任感和主动性，为应急部门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2	0	7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85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46		
行政强制	3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235.306649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	0	0	0	0	3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	(一) 予以公开	3	0	0	0	0	3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	0	0	0	0	0	0

理结果	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		
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	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	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	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	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	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	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	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	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	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	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	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	
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	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	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	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	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	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	
	3.其他	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		3	0	0	0	0	3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针对 2023 年存在的问题，我局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救灾、应急救援处置等方面工作的信息公开，依据法律法规和公众需求，全面梳理公开范围，明确主动公开内容，做到准确、全面公开。

2024 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一定成效，但也存在不足和差距，部分政策文件、工作提示等信息发布不够及时，部分科室对文件的主动公开意识有待提升。

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，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业务培训，增强干部政务公开意识主动性，完善工作机制，及时发布信息，切实提升政务公开专业化水平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 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